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2

##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王生物：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海王集团：广东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广西海王：广西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因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经公司与各方友好协商，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海王集团与朱翰浩、广西海王的小股东龙睿（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由朱翰浩收购广东海王集团持有的广西海王 65% 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广东海王集团不再持有广西海王的股权，广西海王不再是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广西海王作为广东海王集团子公司存续期间，广东海王集团为支持其日常经营向其提供往来资金，广西海王尚欠广东海王集团借款本金 270 万元及利息，本次股权转让后被动形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该项业务实质为公司对原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性资金的延续。截至目前，广西海王应向广东海王集团归还的借款本金 270 万元及利息。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本事项业经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西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6年3月22日
- 3、注册地点：南宁市友谊路48-19号35#楼三楼南面办公区
- 4、法定代表人：董靖
- 5、注册资本：3,000万元
- 6、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为医药商业流通
- 7、股权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广东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950	65	0	0
龙睿（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50	35	1,050	35
朱翰浩	0	0	1,950	65
合计	3,000	100	3,000	100

8、实际控制人：股权转让前，广西海王的实际控制人为张思民先生；股权转让后，广西海王的实际控制人为朱翰浩。

9、关联关系情况：股权转让后，广西海王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0、被资助对象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4年末/2024年度 (经审计)	2025年3月末/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950.40	25,626.53
负债总额	23,204.67	27,276.33
净资产	-1,254.27	-1,649.80
营业收入	13,888.98	8,102.98
净利润	142.52	-395.54

11、经查询，广西海王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财务资助金额：借款本金 270 万元及利息；

2、财务资助到期日：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广西海王、朱翰浩、龙睿（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广西海王股权及公司名称等工商变更登记、担保置换或清偿全部融资款债务、解除或终止由海王生物提供担保的全部授信、担保合同的情况下，广西海王无须向广东海王集团支付借款本金 270 万元及利息，则公司与广西海王财务资助相关的全部权利义务关系解除。若前述条件未全部达成，则广西海王须继续履行原财务资助相关约定，公司有权宣布全部借款即刻到期，广西海王应于收到公司通知之日起三日内偿还全部款项，届期未偿还的还应自逾期之日起按照未偿还金额的万分之三向公司支付逾期利息，直至清偿完毕之日）；

3、财务资助利息：按照公司拆借下属子公司借款利率计息；

4、财务资助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5、资金主要用途：广西海王的日常运营；

6、担保措施：朱翰浩、龙睿（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意为广西海王的融资事项借款本息偿还、海王生物融资担保义务的解除或担保置换等全部义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均为 3 年，自本协议约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7、违约责任：若广西海王逾期偿还广东海王集团借款本金及利息的，广西海王应自逾期之日起按照未偿还金额的万分之三向广东海王集团支付逾期利息，直至清偿完毕之日。

###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广西海王所形成财务资助事项是由于股权转让行为被动形成的财务资助。股权转让前，广西海王为海王生物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能进行有效控制。为推动广西海王股权处置交易顺利完成，基于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融资款清偿及解除公司对其的担保责任等协议约定前提，广东海王集团同意在条件全部满足时豁免其债务。豁免事项附条件生效，同时广东

海王集团与朱翰浩、龙睿（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就担保措施等相关事宜达成协议。该安排旨在推进处置业绩持续不理想的非核心子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减少关联债务，符合公司战略调整及整体利益最大化原则。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财务资助行为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除本次董事局会议审议的财务资助事项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33,685.84万元，约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11.85%；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人民币11,467.13万元，约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4.03%。

## 六、董事局意见

本次对广西海王提供财务资助是因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动形成，其实质为公司对原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为推进处置业绩持续不理想的非核心子公司，广东海王集团将在广西海王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融资款清偿及公司担保责任解除等协议约定前提全部满足后对相关债务予以豁免，并与朱翰浩、龙睿（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就担保措施等事项签署协议，整体风险可控，公司将持续跟进协议的落实情况。

## 七、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3、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四日